

江苏省体育局文件

苏体群〔2025〕3号

省体育局关于印发 2025年全省群众体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体育局（文体广旅局、教体局），局直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现将《2025年全省群众体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5年全省群众体育工作要点



附件

2025 年全省群众体育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年，是第十五届全运会举办年，也是完善江苏特色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冲刺年。2025 年群众体育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以及关于全民健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聚焦满足人民对高品质生活的新期待，锚定前列目标，贯彻改革精神，着力提质增效，营造先行优势，强化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扎实推动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以新的发展实绩为体育强省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一、突出场地设施建管用一体，提高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保障效能

1. 落实四部门《关于推动健身场地设施建设管理 提升全民健身服务质效的若干措施》，利用中央彩票公益金对足球场、篮球场、门球场等建设项目进行补助，引导和鼓励各地加大建设力度，全省 2025 年新改建 1000 片球类运动场地、200 公里健身步道；持续推进“国球进社区”“国球进公园”项目，支持各地配建 1317

张乒乓球台。配合省发改委开展国家大运河步道体系建设工作。

2. 实施公共体育场馆服务质量提升行动，补贴 130 个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配合省财政厅修订江苏省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指导免低公共体育场馆做好小型游乐设施的安全管理；推进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在公共体育场馆的运用；举办全省公共体育场馆免低开放业务培训，提升免低开放服务水平。

3. 把室外健身设施器材完好率纳入县级体育重点工作督查范围，持续完善室外健身设施管护机制，全省室外健身场地设施器材抽查完好率保持在 90% 以上。利用中央彩票公益金对县（市、区）体育部门购买第三方巡检服务进行补贴，推广不锈钢二维码铭牌，优化省全民健身设施管理维护信息平台功能，提高维修效率。

4. 完善城市社区“10 分钟健身圈”、农村乡镇“15 分钟健身圈”线上查询功能，提升城乡健身圈质效。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建设社区健身房、长者运动之家、儿童运动设施、残疾人之家等群众身边的健身场所。

二、突出“全民全运”主题，提高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丰富程度

5. 做好第十五届全运会群众赛事组队参赛工作，积极参与全国群众体育重点赛事活动，全面展示江苏群众体育发展成果。

6. 围绕“我要上全运”主题，推动群众赛事活动广泛开展。

办好“全民健身日”、“6·10” 题词、行走大运河、大众冰雪季、老年人体育节等活动。持续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支持、鼓励沛县“村界杯”农民足球赛、常熟“村跑”、大仪镇“村BA”、吴江市水上运动会等基层赛事活动。

7. 办好“魅力江苏 最美体育”品牌赛事活动；举办群众“三大球”基层联赛，办好2025年江苏省城市篮球(男子)超级联赛。

8. 做好2025年传统体育国际交流大赛相关工作；积极参加第五届“长三角体育节”，办好乒乓球等项目的办赛与参赛工作。

9. 广泛开展社区运动会，梳理总结好做法、好经验，推动社区运动会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有效载体。

10. 加强对行业性、人群性赛事活动引导，支持开展面向老年人、青少年、残疾人、农民、职工、妇女等重点人群的赛事活动，支持创新开展外出务工人员、新兴行业人员赛事活动。

11. 支持群众赛事活动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以赛事经济点燃消费活力。对符合条件的群众比赛进行审核并择优给予奖补。

12. 完成国家体育总局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在江苏的任务。

三、突出夯实基层基础，提高体育组织活力

13. 加强省市县各级体育总会工作的统筹联动，重点指导各级体育总会抓好对本级体育社团的规范管理和培育扶持。

14. 引导扶持各级各类体育组织发展，推动体育组织网络向基层和不同人群覆盖延伸。

15. 持续开展全省优秀民间健身团队风采展示和优秀案例征集活动，挖掘宣传典型案例并进行经验推广。

16. 加强等级评估工作，指导省属体育社团应评尽评，推动市县体育社团同步重视等级评估。

17. 加强运动项目普及推广，推动有条件的体育社团制定项目业余运动等级评定办法。

18. 加强体育组织党建工作，发挥省属体育社团党委引领作用，创新开展省市社团党委共学共进活动，加强各级交流联动，推动党建业务融合。

19. 抓好全民健身强基工程试点工作，总结试点经验，推动试点成果制度化，形成各类资源向基层倾斜延伸的良好局面，夯实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根基，进一步打通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最后一公里”难题。

四、突出“想健身”“会健身”，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服务能力

20. 组建省社会体育指导员讲师团，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全年完成 800 名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晋升培训、2000 名一线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再培训、200 名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晋升培训。扩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范围，吸收农村女性、医务工作者等人群加入指导员队伍。加强运动项目社会体育指导员工作，进一步拓宽社会体育指导员发展和服务渠道。

21. 结合“3.5”学雷锋日、“8.8”全民健身日、“12.5”国际志愿者日等重要节点，广泛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持续打

造“奋进新征程 运动促健康”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品牌。引导支持各地方结合实际打造本地服务品牌，做到长效化、常态化开展。征集和推广省全民健身志愿服务优秀案例，积极参与总局最美社会体育指导员暨活力体育组织征集、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案例征集。举办 2025 年江苏省社会体育指导员交流展示大会。组织省优秀运动员进基层体育协会、进校园、进社区开展指导服务。

22. 发挥局网站、微信公众号、中江网等平台作用，宣传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开展“敬老服务全省行活动”，组织专家、社会体育指导员等进养老机构、进农村、进社区开展 100 场左右的健身讲座。

23. 做好全国第六次国民体质监测和省年度常态化国民体质监测工作。

24. 开展 2026 年度省级运动促进健康中心评估；与省卫健委联合印发 2025 年度体卫融合重点工作任务；试点开展“家医工作室”进公共体育场馆，扩大服务覆盖面。

25. 加强体卫融合人才队伍建设，探索建设江苏省运动处方师实训基地，完成 300 名运动处方师培训。

五、突出便民利民惠民，提高全民健身信息化服务水平

26. 持续优化省健身设施器材、省社会体育指导员、省公共体育场馆、省社区运动会等已有平台功能，提高运行质效。

27. 建成启用省国民体质监测管理系统。

28. 建成启用省运动促进健康信息系统，提高体卫融合服务

的个性化、科学化、精准化。

29. 配合做好与国家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的对接工作。

六、突出依法依规安全底线，提高全民健身综合治理能力

30. 贯彻总局《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方案》，推动建立党委政府领导、体育部门主导、全民健身组织依托、各方面参与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工作格局，持续加强与发改、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卫生健康、总工会、妇联、残联、民宗等部门的合作，形成工作合力。

31. 落实群众体育安全管理责任。围绕“室外健身设施器材管护”“公共体育场馆开放”“群众性赛事活动开展”等三方面，健全责任制度，加强安全管理，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保障群众健身安全。

32. 坚持“强化监管、正向规范、反向约束”工作思路，加强群众体育领域行业监管，全民落实依法行政要求。完成“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是否履行行政许可手续”等“双随机、一公开”项目抽查。规范健身气功站点和赛事活动行政审批工作。

33. 广泛宣推新修订《江苏省公共体育设施基本标准》《江苏省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办法》及总局出台的相关标准、规范，将其纳入全省群体干部培训范围，提高群众工作规范化水平。

34. 做好《江苏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实施评估工作，启动《江苏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6-2030年）》研制工作，做好“十五五”江苏体育发展规划有关全民健身内容的

编制工作。

35. 配合做好全国群众体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广泛调动各方参与全民健身的积极性主动性。

36. 完成群众体育其他工作。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5年2月10日印发